

农银汇理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2019 年第 1 号更新)摘要

募集申请经中国证监会 2010 年 10 月 8 日证监许可【2010】[1359]号文核准。本基金的基金合同于 2010 年 11 月 23 日正式生效。

基金管理人保证本招募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本招募说明书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核准，但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核准，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做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本基金投资于证券市场，基金净值会因为证券市场波动等因素产生波动，投资者根据所持有份额享受基金的收益，但同时也要承担相应的投资风险。基金投资中的风险包括：因整体政治、经济、社会等环境因素变化对证券价格产生影响而形成的系统性风险，个别证券特有的非系统性风险，由于基金份额持有人连续大量赎回基金产生的流动性风险，基金管理人在基金管理实施过程中产生的基金管理风险，某一基金的特定风险等。本基金为货币市场基金，属证券投资基金中低风险、低收益的品种。投资者购买本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并不等于将资金作为存款存放在银行或存款类金融机构，基金管理人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有风险，投资者认购（申购）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基金合同。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

本基金托管人已经对本招募说明书中涉及与托管业务相关的更新信息进行了复核、审查。招募说明书（更新）所载内容截止日为 2019 年 5 月 22 日，有关财务数据和净值表现截止日为 2019 年 3 月 31 日（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一、基金管理人

（一）公司概况

名称：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银城路 9 号 50 层

办公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银城路 9 号 50 层

法定代表人：许金超

成立日期：2008 年 3 月 18 日

批准设立机关：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批准设立文号：证监许可【2008】307 号

组织形式：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壹拾柒亿伍仟万零壹元人民币

存续期限：永久存续

联系人：翟爱东

联系电话：021-61095588

股权结构：

股东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904,218,334 51.67%

东方汇理资产管理公司 583,281,667 33.33%

中铝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262,500,000 15%

合计 1,750,000,001 100%

(二) 主要人员情况

1、董事会成员:

许金超先生: 董事长

高级经济师、经济学硕士。许金超先生 1983 年 7 月进入中国农业银行工作, 历任中国农业银行河南省分行办公室副主任、处长、副行长, 中国农业银行山西分行党委副书记, 中国农业银行内蒙古自治区分行党委书记、行长, 中国农业银行采购管理部总经理, 中国农业银行托管业务部总经理。2014 年 12 月起任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2015 年 5 月 28 日起任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2019 年 3 月 4 日起任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

Fathi; Jerfel 先生, 副董事长

硕士。1986 年起任职于里昂信贷集团(Crédit; Lyonnais); 1996 年加入东方汇理资产管理集团, 历任结构化及可转债管理部门、量化研究部门主管、东方汇理资产管理公司执行委员会委员、东方汇理结构化资产管理公司(CASAM)首席执行官。自 2008 年 1 月起, 任东方汇理资产管理集团总经理委员会委员, 现任东方汇理资产管理集团副首席执行官。

施卫先生: 董事

经济学硕士、金融理学硕士。1992 年 7 月起任中国农业银行上海市浦东分行国际部经理、办公室主任、行长助理, 2002 年 7 月起任中国农业银行上海市分行公司业务部副总经理, 2004 年 3 月起任中国农业银行香港分行副总经理, 2008 年 3 月起任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市场总监, 2010 年 10 月起任中国农业银行东京分行筹备组组长, 2012 年 12 月起任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市场总监。2019 年 5 月 7 日起任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

钟小锋先生: 董事

政治学博士。1996 年 5 月进入法国东方汇理银行工作, 先后在法国东方汇理银行(巴黎)、东方汇理银行广州分公司、香港分公司、北京代表处工作。2005 年 12 月起任东方汇理银行北京分公司董事总经理。2011 年 11 月起任东方汇理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北亚区副行政总裁。2012 年 9 月起任东方汇理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北亚区行政总裁。

蔡安辉先生: 董事

高级工程师、管理学博士学位。1999 年 10 月起历任中国稀有稀土金属集团公司财务部综合财务处副处长, 历任中国铝业公司财务部处长, 中铝国际贸易有限公司董事, 中铝国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财务总监, 贵阳铝镁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副总经理, 中铝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执行董事、总经理、工会主席, 中铝资本控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现任中铝资本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中铝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 中铝保险经纪(北京)股份有限公司和中铝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董事长。

华若鸣女士: 董事

高级工商管理硕士, 高级经济师。1989 年起在中国农业银行工作, 先后任中国农业银行总行国际业务部副总经理、香港分行总经理, 中国农业银行电子银行部副总经理。现任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融市场部总经理。

王小卒先生: 独立董事

经济学博士。曾任香港城市大学助理教授、世界银行顾问、联合国顾问、韩国首

尔国立大学客座教授。现任复旦大学管理学院财务金融系教授，兼任香港大学商学院名誉教授和挪威管理学院兼职教授。

傅继军先生：独立董事

经济学博士，高级经济师。1981年起，任江苏省盐城汽车运输公司职工教师，江苏省人民政府研究中心科员。1991年3月起任中华财务咨询公司部门经理、副总经理、总经理、董事长。哈尔滨工业大学深圳学院兼职教授。

徐信忠先生：独立董事

金融学博士、教授。曾任英国 Bank of England 货币政策局金融经济学家；英国兰卡斯特大学管理学院金融学教授；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副院长、金融学教授、中山大学岭南（大学）学院院长、金融学教授。现任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教授、北京大学深圳研究生院副院长。

2、公司监事

王红霞女士：监事会主席

经济学学士，高级经济师。1984年8月进入中国农业银行工作，先后在中国农业银行资金计划部、资产负债管理部任副处长、处长。2004年5月开始参与中国农业银行票据营业部筹备工作，2005年6月起至2017年11月先后任中国农业银行资金营运部所属票据营业部副总裁、金融市场部副总经理兼票据营业部总经理、同业业务中心/票据营业部总裁。2017年11月29日起任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Jean-Yves; Glain 先生：监事

硕士。1995年加入东方汇理资产管理公司，历任销售部负责人、市场部负责人、国际事务协调和销售部副负责人、国际协调与支持部负责人，现任东方汇理资产管理公司总秘书兼支持与发展部负责人。

杨静女士：监事

美国管理会计师，金融工商管理硕士学位。2008年4月起历任雷博国际会计高级经理，瑞银证券股票资本市场部董事总经理助理，德意志银行（北京）总裁助理、战略经理。现任中铝资本控股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高级业务经理。

胡惠琳女士：监事

工商管理硕士。2004年起进入基金行业，先后就职于长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2007年参与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筹建工作，2008年3月公司成立后任市场部总经理。

宋进举先生：监事

法律硕士。2009年起进入基金行业，曾就职于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2015年9月加入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任监察稽核部总经理。

杨晓玫女士：监事

管理学学士。2008年加入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任综合管理部人力资源经理。

3、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许金超先生：董事长

高级经济师、经济学硕士。许金超先生1983年7月进入中国农业银行工作，历任中国农业银行河南省分行办公室副主任、处长、副行长，中国农业银行山西分行党委副书记，中国农业银行内蒙古自治区分行党委书记、行长，中国农业银行采购管理部总经理，中国农业银行托管业务部总经理。2014年12月起任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2015年5月28日起任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2019年3

月4日起任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

施卫先生：总经理

经济学硕士、金融理学硕士。1992年7月起任中国农业银行上海市浦东分行国际部经理、办公室主任、行长助理，2002年7月起任中国农业银行上海市分行公司业务部副总经理，2004年3月起任中国农业银行香港分行副总经理，2008年3月起任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市场总监，2010年10月起任中国农业银行东京分行筹备组组长，2012年12月起任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市场总监。2019年5月7日起任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

刘志勇先生：副总经理

博士研究生。1995年起先后在中国农业银行人事教育部、市场开发部、机构业务部及中国农业银行办公室任职。2007年起参与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筹备工作。2008年3月起在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运营副总监、代理市场总监等职务。2018年4月3日起任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运营副总监。

翟爱东先生：督察长

高级工商管理硕士。1988年起先后在中国农业银行《中国城乡金融报》社、国际部、伦敦代表处、个人业务部、信用卡中心工作。2004年11月起参加农银汇理基金公司筹备工作。2008年3月起任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监察稽核部总经理，2012年1月起任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督察长。

4、基金经理

黄晓鹏女士，金融学硕士，历任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集中交易室交易员、固定收益部研究员。现任农银汇理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农银汇理日日鑫交易型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农银汇理天天利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

本基金历任基金经理：

吴江先生，管理本基金的时间为2010年11月23日至2016年8月22日。

许娅女士，管理本基金的时间为2016年8月12日至2017年9月17日。

5、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

本基金采取集体投资决策制度。

投资决策委员会由下述委员组成：

投资决策委员会主任施卫先生，现任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

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付娟女士，投资总监，农银汇理消费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农银汇理中小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农银汇理海棠三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史向明女士，投资副总监、固定收益部总经理，农银汇理恒久增利债券型基金基金经理、农银汇理增强收益债券型基金基金经理、农银汇理7天理财债券型基金基金经理、农银汇理金丰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基金基金经理、农银汇理金利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基金基金经理、农银汇理金泰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基金基金经理、农银汇理天天利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农银汇理金鑫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郭世凯先生，研究部总经理，农银汇理行业成长混合型基金基金经理、农银汇理行业轮动混合型基金基金经理、农银汇理现代农业加灵活配置混合型基金基金经理；

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张峰先生，投资部副总经理，农银汇理行业领先混合型基金基金经理、农银汇理策略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农银汇理国企改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6、上述人员之间不存在近亲属关系。

二、基金托管人

（一）基金托管人基本情况

名称：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55 号

成立时间：1984 年 1 月 1 日

法定代表人：陈四清

注册资本：人民币 34,932,123.46 万元

联系电话：010-66105799

联系人：郭明

（二）主要人员情况

截至 2018 年 12 月，中国工商银行资产托管部共有员工 202 人，平均年龄 33 岁，95%以上员工拥有大学本科以上学历， 高管人员均拥有研究生以上学历或高级技术职称。

（三）基金托管业务经营情况

作为中国大陆托管服务的先行者，中国工商银行自 1998 年在国内首家提供托管服务以来，秉承“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宗旨，依靠严密科学的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体系、规范的管理模式、先进的营运系统和专业的服务团队，严格履行资产托管人职责，为境内外广大投资者、金融资产管理机构和企业客户提供安全、高效、专业的托管服务，展现优异的市场形象和影响力。建立了国内托管银行中最丰富、最成熟的产品线。拥有包括证券投资基金、信托资产、保险资产、社会保障基金、基本养老保险、企业年金基金、QFII 资产、QDII 资产、股权投资基金、证券公司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证券公司定向资产管理计划、商业银行信贷资产证券化、基金公司特定客户资产管理、QDII 专户资产、ESCROW 等门类齐全的托管产品体系，同时在国内率先开展绩效评估、风险管理等增值服务，可以为各类客户提供个性化的托管服务。截至 2018 年 12 月，中国工商银行共托管证券投资基金 923 只。自 2003 年以来，本行连续十五年获得香港《亚洲货币》、英国《全球托管人》、香港《财资》、美国《环球金融》、内地《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等境内外权威财经媒体评选的 64 项最佳托管银行大奖；是获得奖项最多的国内托管银行，优良的服务品质获得国内外金融领域的持续认可和广泛好评。

三、相关服务机构

（一）基金份额发售机构

1、直销机构：

名称：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银城路 9 号 50 层

办公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银城路 9 号 50 层

法定代表人：许金超

联系人：叶冰沁

客户服务电话：4006895599

联系电话：021-61095610

网址：www.abc-ca.com

2、代销机构：

（1）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 69 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 69 号

法定代表人：周慕冰

客服电话：95599

网址：www.abchina.com

(2)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55 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55 号

法定代表人：陈四清

联系人：杨菲

传真：010-66107914

客服电话：95588

网址：www.icbc.com.cn

(3)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5 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 1 号院 1 号楼

法定代表人：田国立

联系人：张静

客服电话：95533

网址：www.ccb.com

(4)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188 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188 号

法定代表人：彭纯

联系人：王菁

客服电话：95559

网址：www.bankcomm.com

(5)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9 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9 号

法定代表人：李庆萍

联系人：郭伟

客服电话：95558

网址：bank.ecitic.com

(6)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天津市河东区海河东路 218 号

办公地址：天津市河东区海河东路 218 号渤海银行大厦 57 层

法定代表人：李伏安

联系人：王宏

客服电话：400-888-8811

网址：www.cbhb.com.cn

(7)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2 号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2 号

法定代表人：洪琦

电话：010-58560666

传真：010-57092611

联系人：董云巍

客服电话：95568

网址：www.cmbc.com.cn

(8)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地址：深圳市深南大道 7088 号招商银行大厦

法定代表人：李建红

客服热线：95555

网址：<http://www.cmbchina.com>

(9)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南路 500 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中山东一路 12 号

法定代表人：高国富

客服热线：95528

网址：<http://www.spdb.com.cn/>

(10) 深圳前海微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沙河西路 1819 号深圳湾科技生态园 7 栋 A 座

办公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沙河西路 1819 号深圳湾科技生态园 7 栋 A 座

法人代表：顾敏

联系人：赵云

网址：www.webank.com

客服电话：95384、400-999-8800

传真：0755-86700688

(11)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 5047 号

法定代表人：谢永林

客服热线：95511

网址：bank.pingan.com

(12)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区商城路 618 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168 号上海银行大厦 29 楼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168 号

法定代表人：万建华

联系人：芮敏祺

电话：021-38676666

传真：021-38670666

客服电话：95521

网址：www.gtja.com

(13)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 66 号 4 号楼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门内大街 188 号

法定代表人：王常青

联系人：权唐

电话：010-85130588

传真：010-65182261

客服电话：4008888108

网址：www.csc108.com

（14）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广州天河区天河北路 183-187 号大都会广场 43 楼（4301-4316 房）

办公地址：广东省广州天河北路大都会广场 5、18、19、36、38、39、41、42、43、44 楼

法定代表人：孙树明

联系人：黄岚

电话：020-87555888

传真：020-87555417

客服电话：95575 或致电各地营业网点

网址：www.gf.com.cn

（15）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35 号国际企业大厦 C 座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35 号国际企业大厦 C 座

法定代表人：陈共炎

联系人：田薇

客服电话：400-8888-888

电话：010-66568430

传真：010-66568990

网址：www.chinastock.com.cn

（16）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淮海中路 98 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广东路 689 号

法定代表人：王开国

联系人：金芸、李笑鸣

电话：021-23219000

传真：021-63410456

客服电话：400-8888-001、95553

网址：www.htsec.com

（17）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徐汇区长乐路 989 号世纪商贸广场 45 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长乐路 989 号世纪商贸广场 45 层

法定代表人：李梅

联系人：王序微

电话：021-33389888

传真：021-33388224

客服电话：95523、4008895523

网址：www.swhysc.com

（18）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武汉市新华路特 8 号长江证券大厦

办公地址：武汉市新华路特 8 号长江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杨泽柱
联系人：李良
电话：027-65799999
传真：027-85481900
客服电话：95579、4008-888-999
网址：www.95579.com

(19)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江苏省南京市中山东路 90 号华泰证券大厦
办公地址：深圳市深南大道 4011 号港中旅大厦 24 楼
法定代表人：周易
联系人：庞晓芸
电话：0755-82492193
传真：0755-82492962
客服电话：95597
网址：www.htsc.com.cn

(20)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 8 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亮马桥路 48 号中信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王东明
联系人：陈忠
电话：010-60833722
传真：010-60833739
客服电话：95558
网址：www.citics.com

(21) 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山东省青岛市崂山区深圳路 222 号 1 号楼 2001
办公地址：山东省青岛市市南区东海西路 28 号龙翔广场东座 5 层
法定代表人：杨宝林
联系人：吴忠超
电话：0532-85022326
传真：0532-85022605
客服电话：95548
网址：www.citicssd.com

(22)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中山南路 318 号 2 号楼 22 层-29 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中山南路 318 号 2 号楼 22 层-29 层
法定代表人：潘鑫军
联系人：吴宇
电话：021-63325888
传真：021-63326173
客服电话：95503
网址：www.dfzq.com.cn

(23)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静安区新闻路 1508 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静安区新闻路 1508 号

法定代表人：薛峰

联系人：刘晨、李芳芳

电话：021-22169081

传真：021-22169134

客服电话：4008888788、95525

网址：www.ebscn.com

(24)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 4018 号安联大厦 35 层、28 层 A02 单元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 4018 号安联大厦 35 层、28 层 A02 单元

法定代表人：牛冠兴

联系人：陈剑虹

电话：0755-82825551

传真：0755-82558355

客服电话：4008-001-001

网址：www.essence.com.cn

(25)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罗湖区红岭中路 1012 号国信证券大厦十六层至二十六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红岭中路 1012 号国信证券大厦十六层至二十六层

法定代表人：何如

联系人：齐晓燕

电话：0755-82130833

传真：0755-82133952

客服电话：95536

网址：www.guosen.com.cn

(26)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 A 座 39-45 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 A 座 39-45 层

法定代表人：宫少林

联系人：林生迎

电话：0755-82943666

客服电话：4008888111、95565

网址：www.newone.com.cn

(27)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地址：济南市市中区经七路 86 号

法定代表人：李玮

联系人：徐曼华

客服热线：95538

网址：www.zts.com.cn

(28) 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市高新区（新市区）北京南路 358 号大成国际大厦 20 楼 2005 室

办公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市高新区（新市区）北京南路 358 号大成国际大厦 20 楼 2005 室

法定代表人：李季
联系人：唐岚
电话：010-88085858
传真：010-88085195
客户服务电话：400-800-0562
网址：www.hysec.com

(29) 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虹口区欧阳路 196 号 26 号楼 2 楼 41 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南路 1118 号鄂尔多斯国际大厦 9 楼
法定代表人：杨文斌
联系人：高源
电话：021-3669631
客服电话：400-700-9665
网址：www.ehowbuy.com

(30) 蚂蚁（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五常街道文一西路 969 号 3 幢 5 层 599 室
办公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万塘路 18 号黄龙时代广场 B 座 6F
法定代表人：祖国明
联系人：韩爱彬
客服电话：4000-766-123
网址：www.fund123.cn

(31) 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徐汇区龙田路 190 号 2 号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徐汇区宛平南路 88 号金座（东方财富大厦）
法定代表人：其实
联系人：王超
电话：021-54509988
传真：021-64385308
客服电话：400-1818-188
网址：www.1234567.com.cn

(32) 深圳众禄基金销售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笋岗街道梨园路物资控股置地大厦 8 楼 801
办公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梨园路 8 号 HALO 广场 4 楼
法定代表人：薛峰
联系人：龚江江
电话：0755-33227950
传真：0755-33227951
客服电话：4006-788-887
网址：www.zlfund.cn

(33) 深圳市新兰德证券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宣武门外大街 28 号富卓大厦 A 座 17 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宣武门外大街 28 号富卓大厦 A 座 17 层
法定代表人：洪弘
联系人：文雯

电话：010-83363099

传真：010-83363072

客服电话：400-166-1188

网址：<http://8.jrj.com.cn>

（34）和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朝外大街 22 号泛利大厦 10 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朝外大街 22 号泛利大厦 10 层

法定代表人：王莉

联系人：陈慧慧

电话：010-85657353

传真：010-65884788

客服电话：400-920-0022

网址：licaike.hexun.com

（35）上海陆金所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 1333 号 14 楼 09 单元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 1333 号

法定代表人：王之光

联系人：宁博宇

电话：021-20665952

传真：021-22066653

客服电话：400-821-9031

网址：www.lufunds.com

（36）上海联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富特北路 277 号 3 层 310 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长宁区福泉北路 518 号 8 座 3 层

法定代表人：燕斌

联系人：兰敏

电话：021-52822063

传真：021-52975270

客服电话：4000-166-6788

网址：<http://www.66zichan.com>

（37）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崇明县长兴镇路潘园公路 1800 号 2 号楼 6153 室（上海泰和经济发
展区）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488 号太平金融大厦 1503 室

法定代表人：王翔

电话：021-65370077

传真：021-55085991

客户服务电话：400-820-5369

网址：www.jiyufund.com.cn

（38）中证金牛（北京）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丰台区东管头 1 号 2 号楼 2-45 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宣武门外大街甲 1 号环球财讯中心 A 座 5 层

法定代表人：钱昊旻

客服电话：4008-909-998

联系人：沈晨

电话：010-59336544

传真：010-59336500

网址：www.jnlc.com

（39）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杭州市文二西路1号903室

法定代表人：凌顺平

电话：0571-88911818

联系人：费超超

客服电话：4008-773-772

网址：fund.10jqka.com.cn

（40）北京新浪仓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东北旺西路中关村软件园二期(西扩)N-1、N-2地块新浪总部科研楼5层518室

法定代表人：李昭琛

电话：010-60619607

联系人：李唯

客服电话：010-62675369

网址：www.xincai.com

（41）珠海盈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珠海市横琴新区宝华路6号105室-3491

法定代表人：肖雯

电话：020-89629099

联系人：邱湘湘

客服电话：020-89629066

网址：www.yingmi.cn

（42）上海利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宝山区蕴川路5475号1033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虹口区东大名路1098号浦江国际金融广场18层

法定代表人：李兴春

电话：021-50753533

联系人：陈孜明

客服电话：400-921-7755

网址：www.leadfund.com.cn

（43）北京汇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大街11号E世界财富中心A座11层1108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大街11号E世界财富中心A座11层1108号

法定代表人：王伟刚

联系人：李瑞真

电话：010-56251471

传真：010-62680827

客服电话：400-619-9059

网址：www.hcjijin.com

(44) 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高翔路 526 号 2 幢 220 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 1267 号 11 层

法定代表人：张跃伟

联系人：邱燕芳

电话：021-20691831

传真：021-20691861

客服电话：400-820-2899

网址：<http://www.erichfund.com>

(45) 北京肯特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东路 66R 号 1R 号楼 22R 层 2603-06

法定代表人：江卉

联系人：韩锦星

电话：010-89187635

客服电话：400-088-8816

公司网址：<http://fund.jd.com/>

(46) 济安财富（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太阳宫中路 16R 号院 1R 号楼 3R 层 307

法定代表人：杨健

联系人：李海燕

联系电话：010-65309516

(47) 北京百度百盈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上地十街 10 号 1 幢 1 层 101

办公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信息路甲 9 号奎科大厦

法定代表：张旭阳

联系人：杨琳

网址：www.baiyingfund.com

客服电话：95055-9

传真：010-61951007

(48) 其它代销机构

其它代销机构名称及其信息另行公告。

(二) 注册登记机构

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银城路 9 号 50 层

办公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银城路 9 号 50 层

法定代表人：许金超

电话：021-61095588

传真：021-61095556

联系人：丁煜琼

客户服务电话：021-61095599

(三) 出具法律意见书的律师事务所

名称：上海源泰律师事务所

住所：上海市浦东南路 256 号华夏银行大厦 1405 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南路 256 号华夏银行大厦 1405 室

负责人：廖海

联系电话：（021）51150298

传真：（021）51150398

联系人：廖海

经办律师：廖海、刘佳

（四）审计基金财产的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 1318R 号星展银行大厦 6 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黄浦区湖滨路 202 号企业天地 2 号楼普华永道中心 11 楼

执行事务合伙人：李丹

联系电话：（021）23238888

传真：（021）23238800

联系人：都晓燕

经办注册会计师：薛竞、都晓燕

四、基金名称

农银汇理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

五、基金的类型

契约型开放式

六、基金的投资目标

本基金以保持资产的低风险和高流动性为优先目标，力争实现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回报，为投资者提供良好的现金管理工具。

七、基金的投资范围

本基金投资对象是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

（一）现金；

（二）期限在 1R 年以内（含 1R 年）的银行存款、债券回购、中央银行票据、同业存单；

（三）剩余期限在 397R 天以内（含 397R 天）的债券、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资产支持证券；

（四）中国证监会、中国人民银行认可的其他具有良好流动性的货币市场工具。

如果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货币市场基金投资于其它品种，基金管理人履行适当的程序后，将其纳入到基金的投资范围。

八、基金的投资策略

1、利率策略

对利率走势的科学预期是进行本基金目标久期设定的基本前提，也是债券部分进行正确投资的首要条件。基金管理人将通过跟踪分析各项宏观经济指标的变化，考察宏观经济的变动趋势以及货币政策等相关政策对债券市场的影响。在对宏观经济进行深入分析的基础上，基金管理人将对于预期债券市场的运行状况进行分析和判断，并建立对预期利率走势的基本判断。对于利率走势的预期主要建立在对于市场资金供求、收益率曲线形状等因素的科学分析基础上，主要考察指标包括：远期利率水平、银行和保险公司等投资者的短期资金流向、央行公开市场操作力度、货币供应量变动等。

2、久期策略

久期是衡量债券利率风险的主要指标，反映了债券价格对于收益率变动的敏

感程度。在对未来利率走势进行科学预期的基础上，基金管理人将对本基金的目标久期进行设定，基金管理必须遵循目标久期的设定进行。基金管理人将把组合的平均剩余期限保持在 120 天以内，以回避利率上升而导致的较长久期券种的跌价风险。当预期市场利率上升时，基金管理人将通过增加持有剩余期限较短债券并减持剩余期限较长债券等方式降低组合久期，以降低组合跌价风险；在预期市场利率下降时，通过增持剩余期限较长的债券等方式提高组合久期，以分享债券价格上升的收益。

3、类属配置策略

类属配置指组合在央行票据、债券回购、短期债券以及现金等投资品种之间的配置比例。类属配置策略主要实现两个目标：一是通过类属配置满足基金流动性需求，二是通过类属配置获得投资收益。从流动性的角度来说，基金管理人需对市场资金供求、申购赎回金额的变化进行动态分析，以确定本基金的流动性目标。在此基础上，基金管理人需相应调整组合资产在高流动性资产和相对流动性较低资产之间的配比，以满足投资者的流动性需求；从收益性角度来说，基金管理人将通过分析各类属的相对收益、利差变化、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等因素来确定类属配置比例，寻找具有投资价值的投资品种，增持相对低估、价格将上升的，能给组合带来相对较高回报的类属；减持相对高估、价格将下降的，给组合带来相对较低回报的类属，借以取得较高的总回报。

4、个券选择策略

在个券选择层面，本基金将首先考虑安全性因素，优先选择央票、短期国债等高信用等级债券品种以回避违约风险。对于外部信用评级的等级较高（AAA 以上），并进入本公司信用债券核心库的企业债、公司债、短期融资券等信用类债券，本基金也可以进行投资。除考虑安全性因素外，在具体的券种选择上，基金管理人将在正确拟合收益率曲线的基础上，找出收益率出现明显偏高的券种，并客观分析收益率出现偏离的原因。若出现因市场原因所导致的收益率高于公允水平，则该券种价格出现低估，本基金将对此类低估品种进行重点关注。此外，鉴于收益率曲线可以判断出定价偏高或偏低的期限段，从而指导相对价值投资，这也可以帮助基金管理人选择投资于定价低估的短期债券品种。

5、套利策略

由于市场环境差异、交易市场分割、市场参与者差异，以及资金供求失衡导致的中短期利率异常差异，使得债券现券市场上存在着套利机会。无风险套利主要包括银行间市场、交易所市场的跨市场套利和同一交易市场中不同品种的跨品种套利。基金管理人将在保证基金的安全性和流动性的前提下，适当参与市场的套利，捕捉和把握无风险套利机会，进行跨市场、跨品种操作，以期获得安全的超额收益。

6、回购策略

本基金的回购策略主要包括：

（1）息差放大策略：该策略是利用债券回购收益率低于债券收益率的机会通过循环回购以放大债券投资收益的投资策略。该策略的基本模式即是利用买入债券进行正回购，再利用回购融入资金购买收益率较高债券品种，如此循环至回购期结束卖出债券偿还所融入资金。在进行回购放大操作时。在执行策略的过程中，基金管理人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关于债券正回购的有关规定。

（2）逆回购策略：基金管理人还将密切关注由于新股申购等原因导致的短期资金需求激增的机会，通过逆回购的方式融出资金以分享短期资金拆借利率陡升的投资机会。

7、流动性管理策略

本基金作为现金管理工具，必须具备较高的流动性。基金管理人将在遵循流动性优先的原则下，综合平衡基金资产在流动性资产和收益性资产之间的配置比例，通过现金留存、持有高流动性券种、正向回购、降低组合久期等方式提高基金资产整体的流动性。同时，基金管理人将密切关注投资者大额申购和赎回的需求变化，根据投资者的流动性需求提前做好资金准备。

九、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

同期七天通知存款利率（税后）

十、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是证券投资基金中的低风险品种。本基金的风险和预期收益低于股票型基金、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

十一、基金的投资组合报告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规定，复核了本招募说明书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内容。

本投资组合报告所载数据截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本报告所列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1、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项目金额（元）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固定收益投资 6,051,600,173.67 60.94

其中：债券 6,051,600,173.67 60.94

资产支持证券--

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06,572,059.86 7.11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

返售金融资产

--

3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

计

3,090,768,841.68 31.12

4 其他资产 81,992,095.67 0.83

5 合计 9,930,933,170.88 100.00

2、报告期债券回购融资情况

序号项目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1 报告期内债券回购融资余额 2.74

其中：买断式回购融资-

序号项目金额（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

2 报告期末债券回购融资余额 0.00 0.00

其中：买断式回购融资--

注：报告期内债券回购融资余额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为报告期内每日融资余额占资产净值比例的简单平均值。

债券正回购的资金余额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20%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货币市场基金债券正回购的资金余额未超过资产净值的 20%。

3、基金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

(1) 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基本情况

项目天数

报告期末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 91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最高值 93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最低值 71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超过 120 天情况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不存在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超过 120 天的情况。

(2) 报告期末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分布比例

序号平均剩余期限

各期限资产占基金资产净值
的比例 (%)

各期限负债占基金资产净
值的比例 (%)

1 30 天以内 17.58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浮动利率债

--

2 30 天(含)-60 天 23.32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浮动利率债

--

3 60 天(含)-90 天 29.96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浮动利率债

--

4 90 天(含)-120 天 3.92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浮动利率债

--

5 120 天(含)-397 天 (含) 24.44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浮动利率债

--

合计 99.23 -

4、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存续期超过 240 天情况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不存在投资组合平均剩余存续期超过 240 天的情况。

5、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债券品种摊余成本 (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国家债券--

2 央行票据--

3 金融债券 581,078,259.93 5.85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581,078,259.93 5.85

4 企业债券--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1,200,487,595.54 12.09

6 中期票据--

7 同业存单 4,270,034,318.20 43.02

8 其他--

9 合计 6,051,600,173.67 60.97

10

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浮动利率债券

--

6、报告期末按摊余成本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债券数量（张） 摊余成本(元)

占基金资产净

值比例（%）

1 111991414

19 上海农商银
行 CD012

1,700,000 169,455,674.29 1.71

2 111994449

19 广东顺德农
商行 CD045

1,400,000 139,090,963.75 1.40

3 160415 16 农发 15 1,100,000 110,007,192.14 1.11

4 111613054 16 浙商 CD054 1,000,000 100,046,484.15 1.01

5 011801313

18 大唐发电
SCP004

1,000,000 100,003,621.38 1.01

6 011900332

19 海运集装
SCP001

1,000,000 100,003,203.91 1.01

7 011900325

19 东航股
SCP002

1,000,000 99,836,568.05 1.01

8 111806114

18 交通银行
CD114

1,000,000 99,819,273.13 1.01

9 111813155

18 浙商银行
CD155

1,000,000 99,694,255.31 1.00

10 111897795

18 江苏江南农

村商业银行

CD063

1,000,000 99,482,530.22 1.00

7、“影子定价”与“摊余成本法”确定的基金资产净值的偏离

项目偏离情况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绝对值在 0.25(含)-0.5%间的次数 0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最高值 0.1327%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最低值 0.0704%

报告期内每个工作日偏离度的绝对值的简单平均值 0.1077%

报告期内负偏离度的绝对值达到 0.25%情况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不存在负偏离度的绝对值达到 0.25%的情况。

报告期内正偏离度的绝对值达到 0.5%情况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不存在正偏离度的绝对值达到 0.5%的情况。

8、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

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9、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1) 基金计价方法说明

本基金计价采用摊余成本法，即估值对象以买入成本列示，按票面利率或商定利率并考虑其买入时的溢价与折价，在其剩余期限内按照实际利率法每日计提损益。本基金通过每日分红使基金份额净值维持在 1.0000 元。

(2) 2018 年 4 月 28 日，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发布自律处分：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商银行”）作为泰安市泰山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相关债务融资工具后续管理牵头主承销商，未能及时跟进监测发行人资产无偿划转事项并督导发行人进行信息披露等相关工作。依据相关自律规定，经 2018 年第 4 次自律处分会议审议，给予浙商银行诫勉谈话处分，责令其针对本次事件中暴露出的问题进行全面深入的整改。

其余九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

(3) 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序号名称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3 应收利息 41,604,903.91

4 应收申购款 40,387,191.76

5 其他应收款-

6 待摊费用-

7 其他-

8 合计 81,992,095.67

十二、基金的业绩

本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本

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10 年 11 月 23 日，基金业绩数据截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

1、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1) 农银货币 A

阶段

净值收益

率 (1)

净值收益率

标准差 (2)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

(3)

业绩比较

基准收益

率标准差

(4)

(1) -

(3)

(2) -

(4)

2010 年 11 月 23

日—2010 年 12 月

31 日

0.2263% 0.0017% 0.1463% 0.0000% 0.0800% 0.0017%

2011 年 1 月 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3.9048% 0.0049% 1.4800% 0.0001% 2.4248% 0.0048%

2012 年 1 月 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4.1133% 0.0072% 1.4374% 0.0002% 2.6759% 0.0070%

2013 年 1 月 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4.1714% 0.0037% 1.3688% 0.0000% 2.8026% 0.0037%

2014 年 1 月 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4.8378% 0.0032% 1.3688% 0.0000% 3.4690% 0.0032%

2015 年 1 月 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3.7668% 0.0028% 1.3688% 0.0000% 2.3980% 0.0028%

2016 年 1 月 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5287% 0.0007% 1.3725% 0.0000% 1.1562% 0.0007%

2017 年 1 月 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3.3926% 0.0021% 1.3688% 0.0000% 2.0238% 0.0021%

2018年1月1日至
2018年12月31日
3.6763% 0.0017% 1.3688% 0.0000% 2.3075% 0.0017%
2019年1月1日至
2019年3月31日
0.6978% 0.0015% 0.3375% 0.0000% 0.3603% 0.0015%
基金成立至2019
年3月31日
35.9824% 0.0041% 11.6174% 0.0001% 24.3650% 0.0040%

(2) 农银货币 B

阶段

净值收益

率(1)

净值收益率

标准差(2)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

(3)

业绩比较

基准收益

率标准差

(4)

(1) -

(3)

(2) -

(4)

2010年11月23

日-2010年12月

31日

0.2523% 0.0017% 0.1463% 0.0000% 0.1060% 0.0017%

2011年1月1日-

2011年12月31日

4.1548% 0.0049% 1.4800% 0.0001% 2.6748% 0.0048%

2012年1月1日-

2012年12月31日

4.3626% 0.0072% 1.4374% 0.0002% 2.9252% 0.0070%

2013年1月1日-

2013年12月31日

4.4210% 0.0037% 1.3688% 0.0000% 3.0522% 0.0037%

2014年1月1日-

2014年12月31日

5.0894% 0.0032% 1.3688% 0.0000% 3.7206% 0.0032%

2015年1月1日-

2015年12月31日

4.0162% 0.0028% 1.3688% 0.0000% 2.6474% 0.0028%

2016年1月1日—

2016年12月31日

2.7754% 0.0007% 1.3725% 0.0000% 1.4029% 0.0007%

2017年1月1日—

2017年12月31日

3.6414% 0.0021% 1.3688% 0.0000% 2.2726% 0.0021%

2018年1月1日至

2018年12月31日

3.9256% 0.0017% 1.3688% 0.0000% 2.5568% 0.0017%

2019年1月1日至

2019年3月31日

0.7576% 0.0015% 0.3375% 0.0000% 0.4201% 0.0015%

基金成立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

38.7361% 0.0041% 11.6174% 0.0001% 27.1187% 0.0040%

2、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份额净值收益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农银汇理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

累计净值收益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0年11月23日至2019年3月31日)

(1) 农银货币 A

(2) 农银货币 B

注：本基金主要投资于货币市场金融工具：现金、通知存款、一年以内(含一年)的银行定期存款和大量存单、剩余期限在 397天以内（含 397天）的债券、期限在一年以内（含一年）的中央银行票据、期限在一年以内（含一年）的债券回购、短期融资券、剩余期限在 397天以内（含 397天）的资产支持类证券以及中国证监会、中国人民银行认可的其他具有良好流动性的货币市场工具。本基金建仓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2010年11月23日）起六个月，建仓期满时，本基金各项投资比例已达到基金合同规定的投资比例。

十三、费用概览

(一) 与基金运作有关的费用

1、与基金运作有关的费用的种类

- 1) 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 2) 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 3) 基金财产划拨支付的银行费用；
- 4) 基金合同生效后的基金信息披露费用；
- 5)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
- 6) 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有关的会计师费和律师费；
- 7) 基金的证券交易费用；
- 8) 在中国证监会规定允许的前提下，本基金可以从基金财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具体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在招募说明书或相关公告中载明；
- 9) 依法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

上述基金费用由基金管理人在法律规定的范围内参照公允的市场价格确定，

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时从其规定。

2、与基金运作有关的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1) 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本基金的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0.33% 年费率计提。管理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33\%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管理费划款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前 2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假等，支付日期顺延。

(2) 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本基金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0.1% 的年费率计提。托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1\%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托管费划款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前 2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取。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日等，支付日期顺延。

(3) 基金销售服务费

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年费率为 0.25%，对于由 B 类降级为 A 类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年基金销售服务费率应自其降级后的下一个工作日起适用 A 类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费率。B 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年费率为 0.01%，对于由 A 类升级为 B 类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年基金销售服务费率应自其达到 B 类条件的开放日后的下一个工作日起适用 B 类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费率。各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计提的计算公式如下：

$$H = E \times \text{年基金销售服务费率}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份额的基金销售服务费

E 为前一日基金份额所代表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销售服务费每日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托管费划付指令，经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首日起 3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由基金管理人代收，基金管理人收到后支付给基金销售机构，专门用于本基金的销售与基金份额持有人服务，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支付日期顺延。

销售服务费主要用于支付销售机构佣金、以及基金管理人的基金营销广告费、促销活动费、持有人服务费等。

3、不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下列费用不列入基金费用：

- 1、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因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义务导致的费用支出或基金财产的损失；
- 2、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处理与基金运作无关的事项发生的费用；
- 3、《基金合同》生效前的相关费用，包括但不限于验资费、会计师和律师费、信息披露费用等费用；

4、其他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不得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4、基金管理费和基金托管费的调整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后，可根据基金发展情况调整基金管理费率、基金托管费率、基金销售服务费率等相关费率。

调高基金管理费率、基金托管费率或基金销售服务费率等费率，须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调低基金管理费率、基金托管费率或基金销售服务费率等费率，无须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基金管理人必须最迟于新的费率实施日前 2 日在至少一种指定媒体上公告。

5、其他费用

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基金管理人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其他的费用，并按照相关的法律法规的规定进行公告或备案。

(二) 与基金销售有关的费用

1、本基金不收取申购费；

2、本基金不收取赎回费；

3、基金申购份额的计算

申购份额=申购金额/T 日基金份额净值

申购份额计算结果按照四舍五入方法，保留小数点后两位，由此误差产生的损失由基金财产承担，产生的收益归基金财产所有。

例二：某投资者投资 50,000 元申购本基金，则可得到的申购份额为：

申购份额=50,000/1.00=50,000 份

即：投资者投资 50,000 元申购本基金，可得到 50,000R 份基金份额。

4、基金赎回金额的计算

赎回金额的确定分两种情况处理。

(1) 部分赎回

1) 投资者部分赎回基金份额时，其累计收益为正或该笔赎回完成后剩余的基金份额按照每份 1.00R 元为基准计算的价值足以弥补其累计至该日的累计收益负值时，不结转账户当前累计收益。

赎回金额=赎回份额×TR 日基金份额净值

例三：某投资者持有本基金份额 10 万份，累计收益为 100R 元，TR 日该投资者赎回 5 万份，则其可得到的赎回金额为：

赎回金额=50,000×1.00=50,000.00（元）

即：投资者赎回本基金 5 万份基金份额，则其可得到的赎回金额为 5 万元，投资者账户内基金份额余额为 5 万份，剩余累计收益为 100 元。

例四：投资者持有本基金份额 100,000 份，累计收益为-100 元，TR 日该投资者赎回 5 万份，此时，该投资者部分赎回其持有的基金份额，赎回后剩余 5 万份，足以弥补其累计至 TR 日的累计收益-100 元，则其可得到的赎回金额为：

赎回金额=50,000×1.00=50,000R 元

即：投资者赎回本基金 5 万份基金份额，则其可得到的赎回金额为 5 万元，投资者账户内基金份额余额为 5 万份，剩余累计收益为-100 元。

2) 投资者部分赎回基金份额净值且其累计收益为负时，如其该笔赎回完成后剩余的基金份额按照每份 1.00R 元为基准计算的价值不足以弥补其累计至该日的累计收益负值时，则将按赎回份额占投资者基金账户总份额的比例结转当前累计收益，则其可得到的赎回金额为：

赎回金额=赎回份额×TR日基金份额净值+赎回份额对应的累计收益

其中，

赎回份额对应的累计收益=（申请赎回的基金份额/账户基金总份额）×账户当前累计收益

例五：投资者持有本基金份额 10 万份，累计收益为-1,000R 元，TR 日该投资者赎回 99,900R 份，此时，该投资者部分赎回其持有的基金份额，赎回后剩余 100R 份，按照 1.00R 元人民币为基准计算的价值不足以弥补其累计至该日的累计收益-1,000R 元，则：

赎回份额对应的累计收益=-1,000×（99,900/100,000）=-999元

赎回金额=99,900×1.00-999=98,901元

即：投资者赎回本基金 99,900 份基金份额，则其可得到的赎回金额为 98,901 元。投资者账户内基金份额余额为 100 份，剩余累计收益为-1 元。

（2）全部赎回

赎回金额=赎回份额×T日基金份额净值+当前累计收益

例六：某投资者赎回本基金 1 万份基金份额，当前累计收益为 43 元，则其可得到的赎回金额为：

赎回金额=10000×1.00+43.00=10043.00元

即：投资者赎回本基金 1 万份基金份额，则其可得到的赎回金额为 10043 元。

赎回金额结果按照四舍五入方法，保留小数点后两位，由此误差产生的损失由基金财产承担，产生的收益归基金财产所有。

5、3、本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保持为每份基金份额 1.00元

6、申购份额、余额的处理方式：申购份额计算结果保留到小数点后 2 位，小数点后两位以后的部分四舍五入，由此产生的误差计入基金财产。

7、赎回金额的处理方式：赎回金额计算结果保留到小数点后 2 位，小数点后两位以后的部分四舍五入，由此产生的误差计入基金财产。

8、基金管理人可以在基金合同规定范围内调整申购费率和赎回费率。费率如发生变更，基金管理人最迟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体上公告。

9、基金管理人可以在不违反法律法规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的情形下根据市场情况制定基金促销计划，针对以特定交易方式(如网上交易、电话交易等)等进行基金交易的投资者定期或不定期地开展基金促销活动。在基金促销活动期间，按相关监管部门要求履行必要手续后，基金管理人可以适当调低基金申购费率和基金赎回费率。

十四、对招募说明书更新部分的说明

本招募说明书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基金管理人对本基金实施的投资管理活动，对 2019 年 1 月 4 日刊登的本基金招募说明书进行了更新，更新的主要内容如下：

（一）重要提示部分

对招募说明书更新所载内容的截止日及有关财务数据和净值表现的截止日进行更新。

（二）第三部分“基金管理人”

对“主要人员情况”部分进行了更新。

（三）第四部分“基金托管人”

对基金托管人基本情况进行了更新。

（四）第五部分“相关服务机构”

对基金相关服务机构进行了更新。

（五）第十五部分“基金的投资”

“投资组合报告”更新为截止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的的数据。

（六）第十六部分“基金的业绩”

“基金的业绩”更新为截止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的的数据。

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七月四日